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圖書館館藏發展要點

 106.10.17圖書館委員會訂定 一、依據：

 教育部105年8月11日頒布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。

二、目的：

 為使本校圖書資料能配合高級中等教育之目標與功能，有助於學生之身心發展、培養學識、增進生活技能，並能有效支援教學，提振閱讀研究風氣，達到圖書館成為教學資源中心角色。本館藏發展之目的如下：

 (一) 善用圖書經費充實館藏。

 (二) 確保館藏穩定與持續成長。

 (三) 評鑑館藏現況，均衡發展各學科圖書使用情形。

 (四) 保持館藏汰舊更新。

 (五) 提供館際互借、教學、聯盟學校交流等業務之參考。

三、館藏範圍：

 (一)依學科分：

 配合學校教學課程、輔助教學所需，館藏範圍以中國圖書分類法中語文

 類、自然科學類、應用科學類、社會科學類以及史地類書籍為主，尤其著重語

 文類科資料蒐集。

 (二)依語文分：以中文資料為主。

 (三)依資料類型：

 除一般圖書外，另購置期刊、多媒體、視聽等資料，朝多元化發展。

 (四)依資料徵集時限：

 為使所有館藏都能充分被利用，過期無用館藏，依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

 規定辦理淘汰。

 (五)依經費分：

 圖書經費之分配以下表為原則，並得參酌教學需求、資料利用價值以及

 師生喜愛之程度做適度調整。

| 總類5％ | 社會科學類14% |
| --- | --- |
| 哲學類5％ | 中國史地類10％ |
| 宗教類1％ | 世界史地類10% |
| 自然科學類10％ | 語文類25％ |
| 應用科學類11％  | 藝術類9％ |

四、經費來源與編列

 (一) 圖書館經費依學校年度預算編列並經由圖書館委員會審議。

 (二) 其他建築、設備及維護費用，視需要每年度編列預算。

 (三) 其他專案補助。

五、圖書選擇與薦購

 依本校圖書館委員會組織章程及圖書薦購要點辦理。

六、圖書贈送與交換

 依本校圖書捐贈要點辦理。

七、館藏轉移

 為使館藏能充分利用，複本館藏凡符合學科專門用途得由各學科領域代表簽

 領，轉移至學科領域教室存放。

 八、館藏淘汰

 (一)依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辦理。每年館藏資料之淘汰耗損以不超過館藏量百分之三為原則。

 (二)淘汰原則

 1.過時無參考價值之圖書，如出版超過五年之電腦操作類書籍。

 2.空間不足優先淘汰複本書或其他非書資料形式可取代之圖書。

 3.未被列入基本書目且書齡超過十年以上者。

 4.借閱圖書遺失且無法補購原書者。

 5.已逾五年以上未被借閱過之書刊及複本。

 6.出版年限超過三年以上之期刊

 7.存放半年以上之各類報紙。

 8.經二次盤點確定遺失之書刊。

 9.汙損無法修復之書刊及影音光碟。

 10.內容隱含不良價值觀之書刊。

九、智慧財產權

 本館圖書採購及使用以不侵犯智慧財產權為原則。

十、本要點經圖書館委員會通過後實施。